

十一、七號之災：教會的見證 啟十一：1-14

吃下小書卷的約翰心中又苦又甜，因為他領受了所要宣講的預言，看到了教會甘苦的命運；啟十一章的內容是約翰在接受先知的使命後首次的預言，他的對象是末世的教會，教會在世界上雖會經歷苦難，然而蒙主大能的保守，終必勝過苦難而得勝。

約翰奉命重演先知以西結量度聖殿的動作來引導讀者理解預言，丈量如同以色列人額上的印記，啟十一：1-2 和啟七：1-8 彼此平行，同樣聚焦在上帝對祂百姓的保守；約翰接下來以兩個見證人的一生來解釋丈量的異象，預言中的主角是兩位翻版自舊約先知的見證人，他們毫無畏懼地，以大能和權柄在敵對的世界上作見證，如同耶穌一生的遭遇，兩位見證人完成使命之後遭到無情的殺害，三天半之後，上帝賜給他們生命的氣息，見證人從死裏復活，震驚了嘲笑他們的圍觀者，當他們被上帝接上天之際，有目共睹，天地變色。

兩位見證人到底是誰？到底應該以字面解釋或是靈意釋經？學者們眾說紛紜，難以定論。雖然如此，約翰藉著這個異象所要傳遞的信息卻是清楚的，兩位見證人的事工顯明了教會在末世應該承擔的責任，他們重演了耶穌受難的主題，正象徵了每一位基督徒效法耶穌的天路歷程，和基督一同受苦，效法基督的死，與基督一同復活。

先知主要的任務是宣講上帝的話，廣義地說，萬民皆先知，所有屬神的子民都有傳揚真理的責任；藉著這個異象和預言，上帝呼召屬於祂的人，勇敢為主作見證，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牠！聖徒永遠的生命安穩在神的手中。

主題

教會在末世雖因作見證受逼迫，但在屬靈上定蒙神保守。

大綱

- (1)、上帝保護屬於祂的人（啟十一：1-2）
- (2)、兩位見證人的先知事工（啟十一：3-6）
- (3)、兩位見證人的死亡和復活（啟十一：7-13）

問題討論

一、啟十一：1-2 約翰被吩咐去做甚麼？丈量聖殿有舊約的背景嗎？它象徵的意義是甚麼？不必量殿外的院子象徵的意義又是甚麼？

參附註。外院象徵教會將暫時被交在外邦人手中，上帝在屬靈上會保守聖徒，但將他們暫時交在罪人的手中。外邦人象徵不信的世界。

二、啟十一：2-3 出現的四十二個月和一千二百六十天是關乎甚麼事情？約翰在十一至十三章中一共使用了幾次同樣的時間單位？他要傳達的信息是甚麼？參啟十三：5、十二：6、14。

參附註。

三、兩個見證人所領受的使命是甚麼？約翰如何描述這兩個見證人？

兩個見證人所領受的使命是說預言（即傳道，不限於傳講有關未來之事）一千二百六十天，他們所領受的使命是向這個世界傳講有關耶穌的見證，約翰以兩棵橄欖樹和兩個燈臺來代表他們，參附註。「粗麻衣」在以色列歷史中經常是先知的穿著，這種穿著和先知所傳審判和悔改的信息相稱，參賽二十：20，亞十三：4，可一：6。五旬節聖靈降下之後，萬民皆先知，均有傳福音的使命，以兩個見證人象徵教會很恰當。

四、兩個見證人隱射的是舊約中的那兩個人物？我們如何理解他們所行的神蹟？參王下一章。他們所行的神蹟對於新約教會的意義是甚麼？

約翰以他們所行的神蹟突顯出他們擁有不受仇敵傷害的能力，舊約中的「火」是神審判的工具，兩個見證人「口中出火」乃是從口中發出審判信息的含意，參耶五：15-17；「口中出劍」表達的是同樣的意思，參啟一：16；這兩位見證人都是神在地上的「發言人」，具有審判的權柄，這正是新約教會在世界上的角色，人若不接受教會所傳揚的福音，結局就是滅亡。這兩位見證人還會藉著操控自然的神蹟彰顯他們的權柄，新約教會建立後，行神蹟奇事是教會擁有權柄的一個記號。參出七：14-24，王上十七：1-7。

參附註。

五、當兩個見證人完成使命之後，他們有甚麼遭遇？地上的民對他們的遭遇有甚麼反應？

「無底坑上來的獸」從無底坑上來的必是撒旦，當教會完成了作見證的使命和目標之後，面臨的是來自撒旦的受苦和殉道，世上的居民會因教會暫時的受挫而歡喜快樂。他們將在「大城」殉道，參附註。兩位見證人藉著他們的受苦和死亡重演耶穌受難，「和祂一同受苦」（腓三：10），古代屍體被禁埋葬是極大的侮辱，此處強調兩位見證人殉道之後公開受到嘲諷。

「三天半」和「四十二個月」（等同三年半）相對稱，耶穌在墳墓中的時間在此處被轉移為三天半。

六、兩個見證人最終的結局如何？地上的民有受到影響嗎？

兩個見證人在死後三天半從死裡復活，並且升天，看見的人十分害怕。

七、這兩個見證人若是象徵新約教會，他們一生的遭遇表明了神賦予教會的角色是甚麼？

參附註。若啟十一：1-2 的解釋是教會受保護，則十一：3-10 對這兩個見證人的解釋也應該是教會。教會的使命是作為耶穌作見證，過程遭遇受苦、殉道，但最終必得勝。

八、兩個見證人在世界上的工作、遭遇以及結局和耶穌有甚麼相似的地方嗎？

兩個見證人的一生以大能為神作見證，完成使命之後被殺，三天後復活，他們平生的遭遇正是耶穌一生的濃縮。他們正是「跟隨耶穌腳蹤行」的最佳範本，是新約教會應該走的道路。

九、啟十一：13 出現的景象在啟示錄中意謂著甚麼？參啟六：12，十一：13，十六：18，八：5，十一：19。世上的居民有甚麼反應？

地震出現在末日的審判中。審判的目的之一是呼召悔改，除了死的七千人之外，其餘的

人都悔改了，有人以這節經文作為普救論的根據，不過也可能「其餘的人」是一種拉比誇張的寫作手法，指的是很多人。

十、啟十一章主要的信息是甚麼？它的主題和啟十章如何連結？

啟十一章兩位見證人以先知的形象出現，先知性的宣道，最終殉道和復活，他們一生的經歷反映出新約教會在末世的使命和遭遇，啟十一：1-2 丈量的異象已經清楚地暗示教會雖然在世界上受迫害，然而卻是在神的保護中，最終必得勝。

約翰在啟十：8-11 領受先知的呼召，十一章出現先知作見證的主題，兩位見證人以舊約先知的形象出現，廣義地說，「先知」這個稱呼可以應用在新約教會所有的聖徒，每個基督徒都有「傳揚福音」的責任。兩章的主旨：在末日時，基督徒要勇於為主作見證。

附註

丈量聖殿的舊約背景？

「丈量」在舊約中有三種意義：保存（撒下八：2 下）、毀壞（撒下八：2 上）和重建（結四十：2 下、四十一：13，亞二：1 下）。約翰被吩咐丈量聖殿的背景出自亞二：1-5 以及結四十至四十二章，此二處丈量聖殿的意義都是耶和華定意復興以色列，這兩個異象除了復興，延伸的意義也涵蓋了保守。對啟十一：2 的解釋可看出啟十一：1 的丈量動作有「保存」的意義，換言之，聖殿中的人會蒙神保護，象徵的意義是新約中的聖徒會蒙神保守。

「殿外的院子不用量」象徵的意義是甚麼？

「不用量」是不受保護的意思，從屬靈的層面來說，「丈量聖殿」象徵教會在屬靈上蒙神保守，「殿外的院子不用量」象徵教會在世界上會受到逼迫，這個異象所要傳達的信息簡單地說就是，教會雖然在身體上受到世界的迫害，但在屬靈上卻蒙神保守。

如何理解啟示錄中的四十二個月和一千二百六十天？

啟示錄十一至十三章中，四十二個月（啟十一：2、十三：5），一千二百六十天（啟十一：3、十二：6）以及「一載兩載半載」（啟十二：14）總共出現了五次，可能是為了避免文學上的單調，約翰分別用「年、月和天」做為衡量同樣時間長短的單位，從上下文看，「四十二個月」（啟十一：2、十三：5）是外邦人或是獸逼迫教會的日子，而一千二百六十天（啟十一：3、十二：6）以及「一載兩載半載」則是兩個見證人和婦人蒙神保守的日子，這些經文都是出自但七：25 和十二：7，先知但以理在異象中得知聖徒在末日將在「小角（王）」手下受苦「一載兩載半載」（亦即四十二個月）；約翰在啟十一：2 所要傳達的信息是，地上的民對教會的逼迫只能是有限度的四十二個月。從五處經文得知，教會受逼迫的日子和教會蒙保守的日子同樣長短。

兩棵橄欖樹和兩個燈臺的舊約背景？

兩棵橄欖樹和兩個燈臺的背景出自亞四章，撒迦利亞在異象中見到「一個純金的燈台…旁邊有兩棵橄欖樹…」，在先知的異象中，燈台所指的是聖殿，兩棵橄欖樹（大祭司約書亞和省長所羅巴伯）以金色的油供應金燈台，撒迦利亞所見異象要傳遞的信息是，上帝的靈將藉由祂所揀選的領導人物完成聖殿重建的工作。

兩個見證人和兩棵橄欖樹以及兩個燈臺的關係？

約翰自由地運用舊約先知撒迦利亞所見金燈臺的異象，先知異象中橄欖樹的油讓金燈臺發光，啟一章中，約翰以七個燈臺象徵七個教會（亦象徵普世教會），這些教會是在聖靈裏發

光的群體，啟十一章中的兩個見證人是那兩個燈台，象徵的正是新約教會，兩棵橄欖樹象徵有聖靈內住的新約教會，約翰以此隱喻聖靈的同在提供了教會在世界上做見證的能力。

兩位見證人是真實人物或象徵新約教會？

從兩個見證人在傳道期間所行的神蹟奇事來看，他們最可能影射的人物是以色列歷史中最偉大的兩位先知：摩西和以利亞，在猶太傳統中有一種期盼，就是這兩位先知在末後的日子會再出現；關於這兩位見證人的身分，學者看法歧異，其一，他們是出現在末世最後時期的真實人物；其二，兩位見證人象徵為主作見證受苦並且得勝的新約教會；不論所持觀點，約翰在此要表達的主要信息是，教會在末世做見證時，神會賜下如先知般的權柄和能力。

啟十一：8「大城」是那座城？

此處的「大城」指的是那一座城？為什麼按著靈意叫所多瑪，又叫埃及？所多瑪，埃及和耶路撒冷（耶穌在此被害）有一個共同的特徵，就是在歷史上，這些城曾經逼迫、甚至殺害了神所差遣的先知，就本質而言，他們都是逼迫神的群體，因此許多學者以為此處的大城是指羅馬，因為對於第一世紀的信徒來說，他們所經歷到的迫害是從羅馬而來。另有學者主張是耶路撒冷，因經文明說是主釘十字架的地方；另外，有學者認為「大城」當作靈意的解釋，它不侷限在地理上的那一座城，而是代表了迫害聖徒的世界。

反思和應用

(1)、當你看到基督徒受苦，甚至殉道時，你心中會不會有這樣的質疑：為什麼神不保護祂的兒女？啟十一章的信息能回答你的疑惑嗎？

(2)、今天世界上在那些地區基督徒受到了嚴重的逼迫，甚至殉道？啟示錄十一章的信息如何幫助你去看待這樣的事情？

(3)、從兩個見證人身上我們認識到，基督徒最重要的呼召是甚麼？

(4)、神呼召兩個見證人為祂作見證，神今天仍舊在呼召我們為祂作見證，你會回應神的呼召嗎？

(5)、你曾在傳福音的時候遭到敵視嗎？啟十一章的信息給你的啟發或安慰是甚麼？

(6)、我們在傳福音的時候可能軟弱或信心不足，從兩個見證人的事工中，我們看到神會賜下見證的能力，這樣的認識對你有甚麼影響？

(7)、兩位見證人一生的寫照是「跟隨耶穌的腳蹤行」，你生命的目標也是如此嗎？